证券代码: 301050 证券简称: 雷电微力 公告编号: 2025-052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 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下午15:00
 -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现场会议或者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
 - 7. 会议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截至2025年11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 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 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该 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8. 会议地点:成都市双流区华府大道四段19号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32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如下:

本次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100	总议案: 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人
1.01	选举桂峻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肖长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张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人
2.01	选举应千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龚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杨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 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最高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1. 提案 1.00、2.00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 本次会议应选非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 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 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 查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 2. 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提案 4.00 的表决结果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

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编号: 2025-04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最高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 2025-048)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 登记时间: 2025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4:00—17:00。
 - 2. 登记地点: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3.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 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 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 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3),在 2025 年 11 月 10 日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函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4. 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并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签到。
 - 5. 其它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凤娟

联系电话: 028-85750702

联系传真: 028-85750702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华府大道四段 19号

(2) 本次会议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 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 授权委托书;
- 3. 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0 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 351050

2. 投票简称: 雷电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

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25年11月13日上午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提案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 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				
1. 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	人		
1. 01	选举桂峻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	✓			
1. 02	选举肖长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	√			
1. 03	选举张锐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	人		
2. 01	选举应千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	✓			
2. 02	选举龚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	✓			

2. 03	选举杨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最高 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4. 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 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签发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股东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 委托方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

2. 受托方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附件3:

成都雷电微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 号码/法人股东统 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法定 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 姓名	是否委托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 1. 请用正楷字体填写股东完整名称及地址,与股东名册所载相同。
- 2. 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